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1	名称	汕头市自然资源局 2026 年度无人机巡查侦测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 101 号 联系人：孙彤笙 联系电话：075488465131。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或信息系统工程监理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利用无人机飞行器、无人机巡航系统等技术工具开展 3 次低空巡查，对非法占用、损伤和破坏林地环境的行为提供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应用、数据加工等服务并提供 2 期无人机巡查判读森林图斑，并跟进报告材料审查、整改情况，并建立工作台账、卷宗。 具体内容包括： 1.巡查 5 条路线：（1）.汕湛高速潮阳北-铜盂段（路长约 13km）；（2）.潮汕环线 S14/

广州出口-练江口（路长约 3km）；（3）. 揭惠高速两英-雷岭段（路长约 13.7km）；（4）. 汕汕高铁潮汕段两侧山林（路长 2km）；（5）. 沈海高速濠江段（路长约 2.9km）；巡查范围为上述路段两侧各延伸 1km 的范围内的山林,其中高铁沿线山体为从高铁两侧各 150M 外开始延伸 1km 的范围内的山林。需借助无人机巡航系统进行无人机飞行器航线规划、飞行器定位、航迹追踪及校准、画面传输工作。

2.借助专业数据处理系统对海量原始影像进行预处理，消除畸变，使其具备精确的地理信息，通过影像拼接、校正、生成正射影像图，编制调查检测报告。

3.根据采集的原始影像数据生成、制作匹配至县、镇、村的疑似违法图斑正射影像对比图、疑似违法图斑表（包含位置及属性等信息）、疑似违法图斑导航指引文件、疑似违法图斑位置范围的矢量文件。

4.根据巡查报告及整改意见，对疑似违法图斑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进，整理区县提交的疑似违法图斑整改材料并进行初步审核，对

		有疑似的图斑点进行现场再复核，并建立工作台账、卷宗。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合同履行地点：汕头市</p> <p>合同履行时间：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之日起</p> <p>履行方式：每期无人机航拍巡查结束后通过与上期无人机航拍巡查影像图进行比对，判读、筛选变化图斑，需提交疑似违法图斑正射影像对比图、疑似违法图斑表（包含位置及属性等信息）、疑似违法图斑导航指引文件、疑似违法图斑位置范围的矢量文件、调查监测报告，其中调查监测报告需对疑似违法图斑进行系统分析，能够清晰展示疑似违法图斑的整体及具体情况。同时，后续需跟进疑似违法图斑整改情况，整理区县提交的疑似违法图斑整改材料并进行初步审核。</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报价方式：报总价。</p> <p>计价标准：按照行业标准及市场行情价综合确定。</p>
8	服务时间	服务内容所要求事项原则上不迟于2026年7月底完成。

9	验收	<p>1.验收标准：验收的主要依据包括本项目的合同、采购服务要求等。</p> <p>2.合同验收：乙方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当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完成以后，由乙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在7日内负责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乙方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提供项目总结报告纸质盖章版一式五份和盖章扫描版1份以及每期无人机巡飞的正射影像图、疑似违法图斑影像对比图、疑似违法图斑表(包含位置及属性等信息)、疑似违法图斑位置范围的矢量文件、调查监测报告的电子文档各1份，并积极配合甲方进行完工验收工作，如果验收发现与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提出索赔。</p>
10	结算方式	<p>1.自合同签订生效起1个月内，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p> <p>2.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开展无人机航拍巡查3次，并下发2期巡查判读图斑后，由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1个月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p>

		<p>3.乙方跟进两次航拍巡查疑似违法图斑整改情况，经甲方确认后，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1个月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p> <p>注：因本项目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原则上根据上列条款规定的支付条件和比例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甲方只负责办理相关付款手续，若因财政资金不到位引起合同款不能按合同或有关规定拨付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不承担因合同款延期拨付给乙方造成的各类损失，如利息、连带责任等。</p>
11	违约责任	<p>1.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p> <p>2.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负责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p> <p>3.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是否有相反约定，乙方根据本合同承担的各项责任之累积，不得超过技术服务费总额；乙方对甲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以及其他间接损失或后果性经济损失不承担责任；甲方数据属甲</p>

		<p>方所有，甲方应负责数据备份，乙方对甲方数据的丢失或损坏不承担责任。</p> <p>4.除本合同通用条款第三条约定情形和法律规定外，乙方无须对第三方向甲方提出的索赔请求承担任何责任。</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p>

		<p>争议方法等。</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